

## 附件九

###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所需文件點檢表

- 1  受理線上掛件編號(編號號碼: \_\_\_\_\_)
  - 2  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申請書 1 式 2 份, 另公共危險物品暨可燃性高壓氣體之製造儲存或處理場所圖說審查申請書 1 式 2 份-申請人、消防設備師大小章
  - 3  委託書(須為申請人委託設計者)-申請人、消防設備師大小章
  - 4  專技人員執業證明文件-大小章
  - 5  各項消防安全設備概要表, 既設消防安全設備請註明(設計者核章)
  - 6  建造、變更設計第 \_\_\_\_\_ 次、變更使用、室內裝修申請書、建造執照或建造執照申請書、概要表、其他建築物申請證明文件
  - 7  變更使用及室內裝修(須檢附使用執照、所有權狀或建物謄本)工務局或建築師公會備查文
  - 8  建築相關圖說(平行作業者檢附由建築師簽章之建築圖說即可)
  - 9  結構技師簽證或知會函
  - 10  緊急電源(發電機或 UPS)電機技師簽證
  - 11  設計完成之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共 \_\_\_\_\_ 張)(另本案是否為公共危險物品暨可燃性高壓氣體之製造、儲存或處理場所:  否、 是, 並檢具圖說共 \_\_\_\_\_ 張)
  - 12  高層簡報紙本及會議紀錄
  - 13  聯絡人姓名: \_\_\_\_\_ 電話: \_\_\_\_\_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_\_\_\_\_ LINE ID: \_\_\_\_\_
  - 14  原審承辦人: \_\_\_\_\_
- ※影本請加蓋出具者之印章及與正本相符章※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案件辦理進度表					
(下表由消防局審查人員填寫, 申請人及設計人請勿填寫)					
審查人員		辦理時限			
案件 審查 進度		約審或通知時間	會同審查時間	圖說補正時間	
	第 1 次				
	第 2 次				
完成審查時間		陳核時間		核批時間	
通知結案時間		結案時間			
備註					